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前言

十九大报告指出，要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构建管理规范、风险可控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明确各级政府对本级债务负责，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地方政府一律采取发行政府债券方式规范举债，强化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层层落实各级地方政府主体责任，加大问责追责和查处力度，完善政绩考核体系，做到终身问责，倒查责任。2019 年 7 月份中央政治局分析研究当前工作时提出积极稳妥地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有效控制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坚决制止地方政府债务增量；全国金融工作会议上，再次强调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严控地方政府债务增量，终身问责，倒查责任。

海南省三亚市人民政府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依法依规举债、适度举债的要求，确保政府融资在本级财政可承受能力范围内量力而行。本次发行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是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要求，在遵循市场规则的基础上，积极探索从我国实际出发的地方政府“市政项目收益债”。本次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还本付息来源于项目自身收入，债务风险锁定在项目内，并按照市场规则向投资者进行详细的项目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权益，不断规范地方政府发债行为。

一、债券概况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发行总额为 10,000.00 万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本次债券按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
发行规模	10,000.00 万元
债券期限	10 年期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债券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市流通安排	于上市日（即招标日后第 3 个工作日）起，按规定在交易场所上市流通

二、地区经济情况

(一）地区生产总值

2017 年，三亚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529.3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6.69 亿元，增长-3.1%；第二产业增加值 105.86 亿元，增长 12.42%；第三产业增加值 356.75 亿元，增长 13.25%。三次产业结构为 12.6:20:67.4，其中第三产业占 GDP 比重比上年提高 1.3 个百分点。

2018 年，三亚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595.51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8.25 亿元，增长 2.34%；第二产业增加值 118.27 亿元，增长 11.72%；第三产业增加值 409.00 亿元，增长 14.65%。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11.5:19.8:68.7，其中第三产业占 GDP 比重比上年提高 1.28

个百分点。

2019年，全市前三季度生产总值（GDP）480.70亿元，增长5.6%，增速比上半年提高0.8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56.68亿元、97.82亿元、326.20亿元，分别同比增长3.3%、4.0%、6.6%。三次产业结构为11.8:20.3:67.9。

（二）地区人均年收入

2017年，三亚市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014元，增长8.7%。其中，全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638元，增长 8.2%。全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570元，增长9.1%。

2018年，市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487元，增长8.8%。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6417元，比上年增长8.3%，增速比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773元，比上年增长8.3%，增速比上年降低0.8个百分点。

2019年，前三季度，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4920元，同比增长8.2%。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9182元，同比增长8.0%；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086元，同比增长7.5%，增速比上半年提升0.6个百分点。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17年，三亚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2.96亿元，同口径（下同）比上年增长10.1%。在地方税收收入中，国内增值税20.48亿元，增长34.4%；企业所得税9.24亿元，增长 34.8%；个人所得税 2.92亿元，增长33.4%；土地增值税16.89亿元，增长18.7%。2017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02亿元，比上年增加 3.3%。其中，教育支出 20.04 亿元，增长 0.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3.83亿元，增长1.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9.27亿元，增长21.8%；农林水事务支出 17.41亿元，减少 16.1%。

2018 年，三亚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42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 13.3%。在地方税收收入中，国内增值税22.34亿元，减少 5.3%；企业所得税 15.60 亿元，增长 56.70%；个人所得税 3.60 亿元，增长 14.4%；土地增值税 13.70亿

元，增长 50.60%。三亚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5%。其中，教育支出 21.12 亿元，增长 5.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05 亿元，增长 5.7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8 亿元，增长 5.5%；农林水事务支出 19.84 亿元，增长 13.90%。

2019 年，前三季度，全市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75 亿元，同比下降 5.3%，降幅比上半年扩大 4.0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 56.88 亿元，同比下降 11.2%，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4.5 个百分点；非税收收入 23.87 亿元，同比增长 12.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0.51 亿元，增长 25.3%，其中与民生相关的节能环保、卫生健康、教育、社保就业等支出分别增长 110.8%、14.8%、10.5%和 9.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17 年度，三亚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4.47 亿元，增收 26.11 亿元，增长 38.2%，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12.81 亿元，增长 44.4%。

2018 年度，三亚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1.83 亿元，减少 45.10%。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81.10 亿元，减少 28.10%。

三、项目概述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和三亚市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业主：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原名：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项目地点：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院内（三亚市天涯区解放路 1154 号）

项目内容：拆除 CT 房、外科楼、非临床科楼（内科病房）、门诊楼等 4 栋单体建筑。新建一栋地上 5 层、地下 2 层的综合门诊大楼，设置门急诊用房、单列项目房屋（设备用房）、停车库及人防工程等。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室外广场、道路、绿化、室外管网及污水处理站（扩容）等。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46,218 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451 m^2，地下 16,767 m^2。

表 1　项目概述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情况简要说明	项目投资总额	本期发行	偿债资金来源
医疗卫生专项债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	拆除 CT 房、外科楼、非临床科楼（内科病房）、门诊楼等 4 栋单体建筑。新建一栋地上 5 层、地下 2 层的综合门诊大楼，设置门急诊用房、单列项目房屋（设备用房）、停车库及人防工程等。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室外广场、道路、绿化、室外管网及污水处理站（扩容）等。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46,218 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451 m^2，地下 16,767 m^2。	36,942.63	10,000.00	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

四、资金平衡方案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0 万元。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本项目综合本息覆盖率可达到 2.05。对此，我们从投资估算、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分析如下：

表 2 项目本息覆盖率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收益	计划发行额	预计融资成本	本息覆盖率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	36,942.63	28,369.38	10,000.00	14,000.00	2.05

根据项目的投资估算、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分析，得出如下结论：

1、投资估算

本期专项债券债券利率参考 2019 年 11 月 18 日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前五日均值 3.25%，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发行利率暂取 4.00%，发行费率暂取 0.10%。据此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36,942.63 万元。详见表 3：

表 3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工程费用	32,363.4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2,258.15
3	预备费	1,731.08
4	建设期利息	400.00
5	债券发行费用	10.00
6	**估算总额**	**36,942.63**

2、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

本项目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本项目债券本息合计 14,000.00 万元，自发行之日起十年债券存续期还本付息情况如表 4-1 至 4-2。

表 4-1　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本期专项债券发行	10,000.00	-	-	-	-	-
利息支出	2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本期还款	2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其中：还本	-	-	-	-	-	-
付息	2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表 4-2　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本期专项债券发行	-	-	-	-	-	10,000.00
利息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200.00	4,000.00
本期还款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10,200.00	14,000.00
其中：还本	-	-	-	-	10,000.00	10,000.00
付息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200.00	4,000.00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注：假设债券为 2020 年第一季度内发行，债券采用半年付息，到期一次偿还本金的方式偿还本息。

本项目资金筹措总额36,942.62万元，其中自筹资金26,942.63万元，本次申请专项债券10,000.00万元。前述项目的自筹资金，由政府通过财政资金统筹安排。各年度投资计划及资金筹措方案详见表5，项目现金流平衡表详见表6-1至6-2：

表5 投资计划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2021	合计
资金筹措			
自筹资金	14,625.09	12,317.54	26,942.63
债券发行	10,000.00	0.00	10,000.00
合计	**24,625.09**	**12,317.54**	**36,942.63**
资金使用			
建设资金使用金额合计	**24,625.09**	**12,317.54**	**36,942.63**
上年余额			
资金余额 （资金筹措 — 资金使用）	-	-	-

表 6-1 项目现金流平衡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14,625.09	12,317.54	-	-	-	-
债券资金流入	10,000.00	-	-	-	-	-
运营期现金流入	-	44,327.62	90,062.29	91,491.68	92,943.76	94,418.89
现金流入总额	**24,625.09**	**56,645.16**	**90,062.29**	**91,491.68**	**92,943.76**	**94,418.89**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24,415.09	12,117.54	-	-	-	-
运营期现金流出	-	42,779.92	86,917.78	88,297.26	89,698.64	91,122.26
债券发行费用	10.00	-	-	-	-	-
债券还本付息	2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各项税费	-	-	-	-	-	-
现金流出总额	**24,625.09**	**55,297.47**	**87,317.78**	**88,697.26**	**90,098.64**	**91,522.26**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	**1,347.69**	**2,744.51**	**2,794.42**	**2,845.12**	**2,896.62**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	**1,347.69**	**4,092.21**	**6,886.63**	**9,731.75**	**12,628.38**

表 6-2 项目现金流平衡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	-	-	-	-	26,942.63
债券资金流入	-	-	-	-	-	10,000.00
运营期现金流入	95,917.43	97,439.76	98,986.25	100,557.29	6,384.58	812,529.53
现金流入总额	**95,917.43**	**97,439.76**	**98,986.25**	**100,557.29**	**6,384.58**	**849,472.16**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	-	-	-	-	36,532.63
运营期现金流出	92,568.48	94,037.66	95,530.15	97,046.34	6,161.66	784,160.15
债券发行费用	-	-	-	-	-	10.00
债券还本付息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10,200.00	14,000.00
各项税费	-	-	-	-	-	-
现金流出总额	**92,968.48**	**94,437.66**	**95,930.15**	**97,446.34**	**16,361.66**	**834,702.78**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2,948.95**	**3,002.10**	**3,056.09**	**3,110.95**	**-9,977.08**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15,577.32**	**18,579.42**	**21,635.51**	**24,746.46**	**14,769.38**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未发现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且各项目每年资金余额为正值，满足项目自身收益还本付息的前提下，仍有富余资金，显示项目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

综上，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未出现相关项目资金出现不能满足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二）资金稳定性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还本付息以该项目的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为基础，债券存续期（2020-2030 年）内各年现金净流量，可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且项目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当年到期的债券本息后，仍有 14,769.38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综合本息覆盖率 2.05。因此，本项目资金稳定性较可靠。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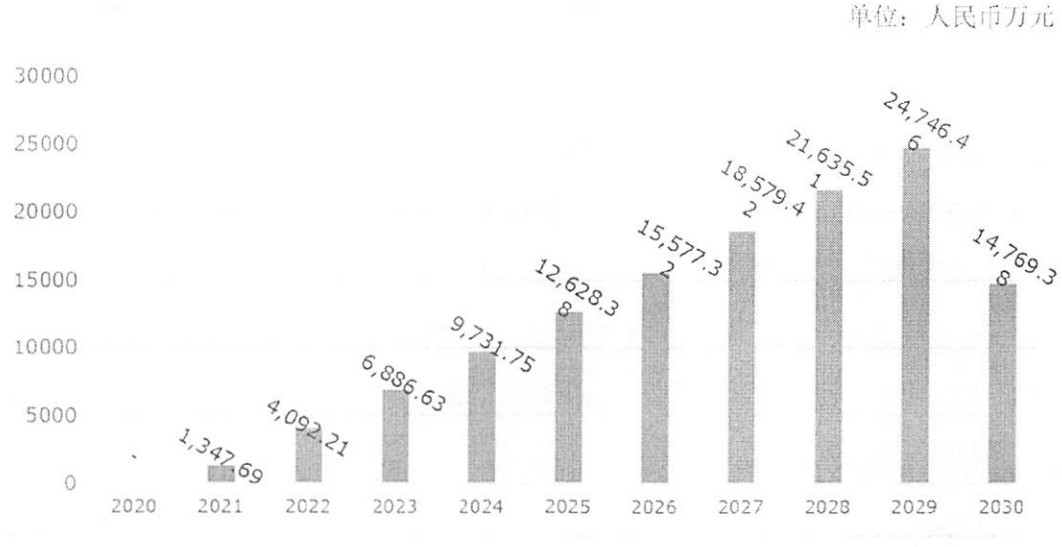

图 1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累计资金留存情况汇总

（三）风险能力分析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项目的运营收入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当利率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

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因此，本项目的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保障性较高，项目可通过压力测试，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项目的压力测试情况详见下表 7 ：

表 7 压力测试表

资金覆盖率 - 压力测试（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20%	-15%	-10%	-5%	0%	5%	10%	15%	20%
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1.91	2.05	2.19	2.34	2.48	2.62	2.76	2.90	3.04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1.65	1.75	1.85	1.95	2.05	2.16	2.26	2.36	2.46
利率成本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2.55	2.53	2.51	2.49	2.48	2.46	2.44	2.42	2.40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2.17	2.14	2.11	2.08	2.05	2.03	2.00	1.97	1.95

总体而言，本项目产生收入对其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保障程度较高。同时，因本项目还本付息资金主要来源于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建议进一步关注项目施工进度、项目选点的变化、政府定价风险、宏观经济以及利率等影响项目收益情况的风险要素。如项目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而导致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本项目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以及满足资金覆盖率要求的情况下发行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用于周转偿还，进而在项目收入最终实现后予以归还，或者通过追加自筹资金等方式来满足还本付息要求。

五、风险评估

（一）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利率风险

在本期专项债券续存期内，受国民经济状况和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及其他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水平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市场利率的波动将给本期专项

债券的投资带来一定价格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本期专项债券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流通，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及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期专项债券的流动性，在转让时存在无法找到交易对象而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国家和地区政策风险

本项目所处的医疗行业，从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等方面均受国家目前政策的大力支持，同时是海南省城市规划和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及海南省政府重点支持的行业。但根据本项目投资计划及工程进度需求，债券存续期长达 10 年，因此结合我国国民经济发展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调整的特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调整将会影响医院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医院经营环境和收入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4、政府定价风险

医院对医疗费收入无直接定价权，该类业务收费标准目前处于稳定并逐步增长状态，但政府相关政策的变化将影响医院的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

5、政府补贴政策变动风险

国家及海南省政府重点支持医疗行业的发展，同时自新医改方案实行以来，我国公立医院政府补助制度逐渐落实，财政对于公立医院的补助投入逐渐增加，这在实现公立医院公益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项目建设期如国家及地方政府补贴政策发生变动，不能按预期落实，将影响工程进度及设备购买，因此对医院的正常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6、现金流预测风险

本债券的资金平衡根据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合理预测而设计，影响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的因素主要包括：政府的信用情况、医疗费政府定价及患者人数变化等，由于上述影响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对本项目未来现金流的预测也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偏差，投资人可能面临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投资风险。

7、安全建设风险

施工过程中影响安全建设的因素众多，包括人为因素、设备因素、技术因素以及恶劣天气、自然灾害等外部环境因素，如发生意外安全事故，将对医院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8、项目完工风险

在建设施工过程产生的风险，可能会出现建设标准、建设内容、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不达标的问题，这将影响项目如期完工，带来成本超支问题。针对上述可能出现的问题，医院将在项目建设期，对项目全部建设资金使用情况适时进行审计；在项目建成后，对土地征收成本、基础设施建设成本进行专项审计。当项目总投资超过概算时，由医院负责筹集落实资金缺口，确保项目资金的及时投入和工程的顺利完工。

（二）项目风险控制措施

1、组织机构风险的控制措施

遵循依法投资原则、战略性投资原则、审慎原则、收益性原则、规模控制原则，按程序进行投资决策。同时从前期开始树立风险防范意识，重视风险防范和控制。对项目的各阶段、各方面风险进行系统的识别和分析，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达到防患于未然的目的。

2、施工技术风险

应督促施工承接单位积极学习、引进先进、可靠的施工技术和装备，加强施工管理。

3、工程风险的控制措施

与设计单位保持良好沟通，设计阶段加大投入，做好、做全现场勘探、勘察工作，尽量优化设计，防止设计方案发生较大变化，尽量减少不必要的设计变更，争取较大的设计价差。

4、投资估算及资金风险的控制措施

要控制这一风险，需从设计和施工两个不同的方面开展工作。设计阶段在满足医疗设计标准，满足医疗需求的前提下，尽可能多做方案，做细方案，通过局部方案的多方案优化比选，组合推荐项目最经济、最合理的方案，最大限度降低工程造价。施工阶段严格管理，在把好质量关的同时，严格控制项目工程造价，把握施工进度，做到不窝工、不浪费。同时，在条件允许的前提下，施工过程中，尽可能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设计，降低工程造价。同时为了防止施工阶段项目区域主要筑路材料的实际价格与现阶段估算价格发生较大偏离，包括征地拆迁价格的变化等，可直接要求地方政府严格按照事先约定的征地拆迁标准来执行，筑路材料可以严格按照招投标方式，通过竞价来达到控制价格的目的。

5、环境影响风险的控制措施

施工过程中，严格监察工作，将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同时做好与环境保护部门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工作，尽量减少补偿费用。

6、成本波动风险的控制措施

成本波动风险产生的因素有几方面，其中重要的是施工阶段项目区域主要建筑材料的实际价格与现阶段估算价格发生较大偏离。建筑材料可以严格按照招投标方式，通过竞价来达到控制价格的目的。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1：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1、项目运营收入情况

根据医院提供的信息资料，本项目主要收入为住院收入及门诊收入。成本为医疗业务成本和管理费用。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近三年收支情况如下所示：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近三年收支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2017	2018
门诊收入	20,308	22,484	26,601
住院收入	44,463	50,418	57,964
医疗业务成本	61,952	69,354	78,580
管理费用	6,545	7,026	7,738

收入测算基于医院近三年收入总表中 2016 年-2018 年收支情况表及实际变动情况。债券存续期内，门诊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1.61%，住院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1.58%。

本项目营业收入详见附件 2：

2、项目运营成本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医疗成本主要为医疗业务成本、管理费用。

项目运营期内，基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提供的近三年医院收支总表中的医疗卫生支出占业务收入的比例，医疗卫生支出取平均比例进行测算，其中 2016 年为 87.83%，2017 年为 87.14%，2018 年为 85.67%，本项目医疗卫生支出占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暂取 86.88%进行测算。管理费用取平均比例进行测算，其中 2016 年为 10.10%，2017 年为 9.64%，2018 年为 9.15%，本项目管理费用支出占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暂取 9.63%进行测算。本项目成本估算

详见附件 3:

附件 2：运营收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门诊收入	13,954	28,359	28,816	29,280	29,753	30,232	30,720	31,215	31,718	2,014	256,061
住院收入	30,373	61,704	62,676	63,663	64,666	65,685	66,720	67,771	68,839	4,370	556,468
收入合计	**44,328**	**90,062**	**91,492**	**92,944**	**94,419**	**95,917**	**97,440**	**98,986**	**100,557**	**6,385**	**812,530**

附件 3：运营成本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医疗业务成本	38,511	78,244	79,486	80,748	82,029	83,331	84,654	85,997	87,362	5,547	705,908
管理费用	4,269	8,674	8,811	8,951	9,093	9,237	9,384	9,533	9,684	615	78,252
成本合计	**42,780**	**86,918**	**88,297**	**89,699**	**91,122**	**92,568**	**94,038**	**95,530**	**97,046**	**6,162**	**784,160**

Deloitte. 德勤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

财务评价报告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所附文件为我们按双方共同约定所签署业务约定书（“业务约定书”）向贵单位提交的咨询报告（一份）。发出本函件意味着我们已经完成业务约定书中的约定，即我们从财务角度对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发行的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情况提供评估咨询服务。

我们希望利用本次机会正式感谢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及其他相关人员为我们的工作所提供的大力协助和配合。

我们期待着继续为贵单位提供服务。如贵单位对所附报告有任何疑问或意见，请随时与项目负责人林珏联系。

顺致

敬意！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谨上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

附件：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财务评价报告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目录

一、地区经济情况 1
二、项目概述 3
三、评估要素 4
1．资金充足性 5
1.1 投资估算 5
1.2 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 6
1.3 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 8
1.4 小结 10
2.资金稳定性 10
四、风险分析 11
五、评估结论 11
附件 1：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13
附件 2：运营收入表 14
附件 3：运营成本表 15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Deloitte. 德勤

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

财务评价报告

一、地区经济情况

1．地区生产总值

2017 年，三亚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529.3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6.69 亿元，增长-3.1%；第二产业增加值 105.86 亿元，增长 12.42%；第三产业增加值 356.75 亿元，增长 13.25%。三次产业结构为 12.6:20:67.4，其中第三产业占 GDP 比重比上年提高 1.3 个百分点。

2018 年，三亚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595.51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8.25 亿元，增长 2.34%；第二产业增加值 118.27 亿元，增长 11.72%；第三产业增加值 409.00 亿元，增长 14.65%。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11.5:19.8:68.7，其中第三产业占 GDP 比重比上年提高 1.28 个百分点。

2019 年，全市前三季度生产总值（GDP）480.70 亿元，增长 5.6%，增速比上半年提高 0.8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 56.68 亿元、97.82 亿元、326.20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3%、4.0%、6.6%。三次产业结构为 11.8:20.3:67.9。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2．地区人均年收入

2017 年，三亚市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014 元，增长 8.7%。其中，全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638 元，增长 8.2%。全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570 元，增长 9.1%。

2018 年，市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487 元，增长 8.8%。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6,417 元，比上年增长 8.3%，增速比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773 元，比上年增长 8.3%，增速比上年降低 0.8 个百分点。

2019 年，前三季度，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920 元，同比增长 8.2%。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182 元，同比增长 8.0%；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086 元，同比增长 7.5%，增速比上半年提升 0.6 个百分点。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2017 年，三亚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2.96 亿元，同口径（下同）比上年增长 10.1%。在地方税收入中，国内增值税 20.48 亿元，增长 34.4%；企业所得税 9.24 亿元，增长 34.8%；个人所得税 2.92 亿元，增长 33.4%；土地增值税 16.89 亿元，增长 18.7%。2017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02 亿元，比上年增加 3.3%。其中，教育支出 20.04 亿元，增长 0.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3 亿元，增长 1.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27 亿元，增长 21.8%；农林水事务支出 17.41 亿元，减少 16.1%。

2018 年，三亚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42 亿元，同口径比上年增长 13.3%。在地方税收收入中，国内增值税 22.34 亿元，减少 5.3%；企业所得税 15.60 亿元，增长 56.70%；个人所得税 3.60 亿元，增长 14.4%；土地增值税 13.70 亿元，增长 50.60%。三亚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5%。其中，教育支出 21.12 亿元，增长 5.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4.05 亿元，增长 5.7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8 亿元，增长 5.5%；农林水事务支出 19.84 亿元，增长 13.90%。

2019 年，前三季度，全市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75 亿元，同比下降 5.3%，降幅比上半年扩大 4.0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 56.88 亿元，同比下降 11.2%，降幅比上半年收窄 4.5 个百分点；非税收收入 23.87 亿元，同比增长 12.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0.51 亿元，增长 25.3%，其中与民生相关的节能环保、卫生健康、教育、社保就业等支出分别增长 110.8%、14.8%、10.5%和 9.5%。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2017 年度，三亚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4.47 亿元，增收 26.11 亿元，增长 38.2%,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12.81 亿元，增长 44.4%。

2018 年度，三亚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51.83 亿元，减少 45.10%。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81.10 亿元，减少 28.10%。

二、项目概述

三亚又称“鹿城”，位于海南岛南端，东邻陵水县，西接乐东县，北毗保亭县，南临南海。1984 年 5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崖县设立县级三亚市，1987 年三亚升格为地级市。2014 年 2 月，国务院批复三亚市撤六镇新设四区，2015 年 1 月，三亚市新设立的四个区正式挂牌成立。天涯区，是海南省三亚市四个市辖区之一。天涯区位于三亚市中西部，东连吉阳区，南临南海，西接崖州区，北与乐东县、保亭县接壤。天涯区面积为 944 平方公里。海榆西线（G225）、环岛西线高速公路、海南西环铁路从天涯区中间穿过。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之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和三亚市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业主：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项目地点：三亚市解放四路 1154 号，项目位于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院内。

项目内容：拆除 CT 房、外科楼、非临床科楼（内科病房）、门诊楼等 4 栋单体建筑。新建一栋地上 5 层、地下 2 层的综合门诊大楼，设置门急诊用房、单列项目房屋（设备用房）、停车库及人防工程等。室外配套工程包括室外广场、道路、绿化、室外管网及污水处理站（扩容）等。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46,21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451 m²，地下 16,767 m²。

为保障本项目合理融资需求，按照《新预算法》（2014 年修订）、《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61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本项目建设计划和三亚市 2020 年发债计划，三亚市政府决定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实施本项目，以满足三亚市医疗卫生建设的融资需求。

三、评估要素

2017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2018 年财政部公布《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优先在重大区域发展以及乡村振兴、生态环保、保障性住房、公立医院、公立高校、交通、水利、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选择符合条件的项目，积极探索试点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根据财预〔2017〕89 号文件的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此外，根据文件相关要求，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需要在满足法定专项债务限额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

我们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文件，以真实、客观、可行、独立为原则，对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分析评价如下：

1. 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分析结果显示，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本项目综合本息覆盖率可达到 2.05。对此，我们从投资估算、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分析如下：

1.1 投资估算

本期专项债券债券利率参考 2019 年 11 月 18 日十年期国债收益率前五日均值 3.2459%，本项目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发行利率暂取 4.00%，发行费率暂取 0.10%。据此估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36,943 万元。详见表 1：

表 1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名称	2020	2021	合计
1	工程建设费	21,576	10,788	32,363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05	753	2,258
3	预备费	1,154	577	1,731
4	征地拆迁费	180	-	180
5	建设期利息	200	200	400
6	债券发行费用	10	-	10
7	**投资估算**	**24,625**	**12,318**	**36,943**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1.2 债券发行和还本付息

本项目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本项目债券本息合计 14,000 万元，自发行之日起十年债券存续期还本付息情况如表 2：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表 2 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期初专项债券余额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本期专项债券发行	10,000	-	-	-	-	-	-	-	-	-	-	**10,000**
利息支出	2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200	**4,000**
本期还款	2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10,200	**14,000**
其中：还本	-	-	-	-	-	-	-	-	-	-	10,000	**10,000**
付息	2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200	**4,000**
期末专项债券余额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

注：假设债券为 2020 年第一季度发行，债券采用半年付息，到期一次偿还本金的方式偿还本息。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1.3 发债项目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

本项目累计资金筹措总额 36,943 万元，自筹资金 26,943 万元，申请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前述项目的自筹资金，由政府通过财政资金统筹安排。各年度投资计划及资金筹措方案详见表 3，项目现金流平衡表详见表 4：

表 3 投资计划及资金筹措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2021	合计
资金筹措			
自筹资金	14,625	12,318	26,943
债券发行	10,000	-	10,000
合计	**24,625**	**12,318**	**36,943**
资金使用			
建设资金使用金额合计	**24,625**	**12,318**	**36,943**
资金余额（资金筹措 — 资金使用）	**-**	**-**	**-**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表 4 项目现金流平衡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现金流入												
自筹资金流入	14,625	12,318	-	-	-	-	-	-	-	-	-	26,943
债券资金流入	10,000	-	-	-	-	-	-	-	-	-	-	10,000
运营期现金流入	-	44,328	90,062	91,492	92,944	94,419	95,917	97,440	98,986	100,557	6,385	812,530
现金流入总额	**24,625**	**56,645**	**90,062**	**91,492**	**92,944**	**94,419**	**95,917**	**97,440**	**98,986**	**100,557**	**6,385**	**849,472**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24,415	12,118	-	-	-	-	-	-	-	-	-	36,533
运营期现金流出	-	42,780	86,918	88,297	89,699	91,122	92,568	94,038	95,530	97,046	6,162	784,160
债券发行费用	10	-	-	-	-	-	-	-	-	-	-	10
债券还本付息	2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10,200	14,000
现金流出总额	**24,625**	**55,297**	**87,318**	**88,697**	**90,099**	**91,522**	**92,968**	**94,438**	**95,930**	**97,446**	**16,362**	**834,703**
现金净流量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	**1,348**	**2,745**	**2,794**	**2,845**	**2,897**	**2,949**	**3,002**	**3,056**	**3,111**	**-9,977**	**14,769**
期末项目累计现金结存额	**-**	**1,348**	**4,092**	**6,887**	**9,732**	**12,628**	**15,577**	**18,579**	**21,636**	**24,746**	**14,769**	**-**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基于以上投资计划、资金筹措安排，我们未发现建设期内所需建设资金存在缺口的情况，且项目每年资金余额为正值，满足项目自身收益还本付息的前提下，仍有富余资金，显示项目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可持续性。

1.4 小结

综上，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我们未注意到相关项目资金出现不能满足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2.资金稳定性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该项目的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为基础，债券存续期（2020-2030 年）内各年现金净流量，可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且项目专项债券到期时，在偿还当年到期的债券本息后，仍有 14,769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综合本息覆盖率 2.05。因此，本项目资金稳定性较可靠。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资金留存情况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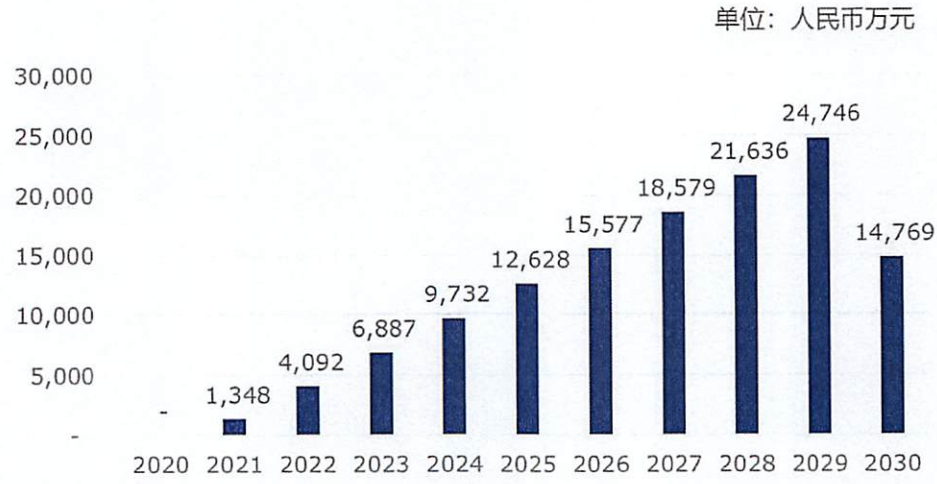

图 1 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累计资金留存情况汇总

综上，针对本项目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的测算，我们未注意到可能对本项目资金稳定性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四、风险分析

根据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压力测试结果，当项目的运营收益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当利率在±20%范围内变动的情况下，项目的债券本息覆盖率仍然＞1。因此，本项目的项目收益对债券还本付息保障性较高，项目可通过压力测试，还本付息资金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与风险抵抗能力。项目的压力测试情况详见下表5：

表5 压力测试表

资金覆盖率 - 压力测试（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20%	-15%	-10%	-5%	0%	5%	10%	15%	20%
收益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1.91	2.05	2.19	2.34	2.48	2.62	2.76	2.90	3.04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1.65	1.75	1.85	1.95	2.05	2.16	2.26	2.36	2.46
利率成本变动情况敏感性分析									
债券本金资金覆盖率	2.55	2.53	2.51	2.49	2.48	2.46	2.44	2.42	2.40
债券本息资金覆盖率	2.17	2.14	2.11	2.08	2.05	2.03	2.00	1.97	1.95

总体而言，本项目产生收入对其拟使用的募集资金保障程度较高。同时，因本项目还本付息资金主要来源于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建议进一步关注项目施工进度、项目选点的变化、政府定价风险、人口因素、宏观经济以及利率等影响项目收益情况的风险要素。如项目假设条件发生变化，而导致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本项目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以及满足资金覆盖率要求的情况下发行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用于周转偿还，进而在项目收入最终实现后予以归还，或者通过追加自筹资金等方式来满足还本付息要求。

五、评估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以完成资金筹措，并以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所对应的充足、稳定现金流作为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的资金需求，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附件 1：预期收益及成本分析

1、项目运营收入情况

根据医院提供的信息资料，本项目主要收入为住院收入及门诊收入。成本为医疗业务成本和管理费用。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近三年收支情况如下所示：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近三年收支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2017	2018
门诊收入	20,308	22,484	26,601
住院收入	44,463	50,418	57,964
医疗业务成本	61,952	69,354	78,580
管理费用	6,545	7,026	7,738

收入测算基于医院近三年收入总表中 2016 年-2018 年收支情况表及实际变动情况。债券存续期内，门诊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1.61%，住院收入平均增长率为 1.58%。

本项目营业收入详见附件 2：

2、项目运营成本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医疗成本主要为医疗业务成本、管理费用。

项目运营期内，基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提供的近三年医院收支总表中的医疗卫生支出占业务收入的比例，医疗卫生支出取平均比例进行测算，其中 2016 年为 87.83%，2017 年为 87.14%，2018 年为 85.67%，本项目医疗卫生支出占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暂取 86.88%进行测算。管理费用取平均比例进行测算，其中 2016 年为 10.10%，2017 年为 9.64%，2018 年为 9.15%，本项目管理费用支出占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暂取 9.63%进行测算。

本项目成本估算详见附件 3：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附件 2：运营收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门诊收入	13,954	28,359	28,816	29,280	29,753	30,232	30,720	31,215	31,718	2,014	256,061
住院收入	30,373	61,704	62,676	63,663	64,666	65,685	66,720	67,771	68,839	4,370	556,468
收入合计	**44,328**	**90,062**	**91,492**	**92,944**	**94,419**	**95,917**	**97,440**	**98,986**	**100,557**	**6,385**	**812,530**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附件 3：运营成本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医疗业务成本	38,511	78,244	79,486	80,748	82,029	83,331	84,654	85,997	87,362	5,547	705,908
管理费用	4,269	8,674	8,811	8,951	9,093	9,237	9,384	9,533	9,684	615	78,252
成本合计	**42,780**	**86,918**	**88,297**	**89,699**	**91,122**	**92,568**	**94,038**	**95,530**	**97,046**	**6,162**	**784,160**

©2020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國浩律師（海南）事務所
GRANDALL LAW FIRM (HAINAN)

北京 上海 深圳 杭州 广州 昆明 天津 成都 宁波 福州 西安 南京 南宁 济南 重庆 苏州 长沙 太原 武汉 贵阳 乌鲁木齐 郑州 石家庄 合肥 海南 香港 巴黎 马德里 硅谷 斯德哥尔摩 纽约
BEIJING SHANGHAI SHENZHEN HANGZHOU GUANGZHOU KUNMING TIANJIN CHENGDU NINGBO FUZHOU XI'AN NANJING NANNING JINAN CHONGQING SUZHOU CHANGSHA TAIYUAN WUHAN GUIYANG URUMQI ZHENGZHOU SHIJIAZHUANG HEFEI HAINAN HONG KONG PARIS MADRID SILICON VALLEY STOCKHOLM NEW YORK

中国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121-8号信恒大厦1层、13层 邮政编码：570105
1/F & 13/F, Xinheng Plaza, No.121-8 Binhai Ave., Longhua District, Haikou, Hainan, China P.C.570105
电话/Tel：+86 898 66713180 传真/Fax：+86 898 66716373
网址/Web：www.grandall.com.cn 邮箱/E-mail：grandallhn@grandall.com.cn

国浩律师（海南）事务所

关于

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

之

法律意见书

国浩琼律法意字【2020】第 002 号

2020 年 1 月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简称	定义
本期债券	指海南省三亚市人民政府拟发行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
本项目	指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
《平衡方案》	指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2019年12月31日出具的《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财评报告》	德勤咨询（海南）有限公司2020年1月13日出具的《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
《预算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国发〔2014〕43号	指《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财库〔2015〕83号文	指《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财预〔2015〕225号	指《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
财预〔2016〕155号	指《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
财预〔2017〕89号	指《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

前 言

致：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国浩律师（海南）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的委托对其依据《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要求编制的《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进行审核，就三亚市人民政府拟申请发行的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有关事宜，经查询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重要提示及声明

1、本所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发(2014)43号文、财预(2017)62号文、财预(2017)89号文、财预(2016)155号文、财预(2015)225号文、财库(2015)83号文、对库(2015)64号文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政策性文件，本项目《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之前存在的事实，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2、本所律师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则指引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律师认定某些事项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项发生之时所应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同时充分考虑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给子的有关批准、确认;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責，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申请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充分的尽职调查，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4、本所以及承办律师，与发行人及各项目实施主体之问不存在除本次发行委托关系以外的任何影响独立判断的关联关系，并承诺在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过程中恪守诚信原则，保证出具的法律意见独立客观。

5、本所律师仅就本次土地储各专项债券申请发行所涉及的法律问题进行核查，不对有关《平衡方案》《财评报告》《审计报告》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法律意见书》中若涉及《平衡方案》《财评报告》等内容时，均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文件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律师对该等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肯定或保证。

6、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師在发行文件中自行引用本《法律意见书》三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岐义或曲解。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法律意见书经加盖本所印章后生效，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叁份，无副本，各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部分　正 文

一、拟发行债券基本情况的合法性审查

海南省三亚市人民政府拟发行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发行总额为10,000.00万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本次债券按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基本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2020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
发行人	海南省三亚市人民政府
债券发行规模	10,000.00万元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债券期限	10年期
付息方式	债券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所律师认为：根据财库〔2015〕83号文第二条、第六条之规定发行人三亚市人民政府具备在中国境内发行政府专项债券的主体资格。

二、拟发行债券所投资项目的合法性审查

根据各相关单位提供的文件，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债券发行涉及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业主

1、项目业主主体资格情况

经查验，项目业主依法持有三亚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三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是依法成立

的事业单位法人，具备开展医疗服务的资格，合法存续，具体情况如下：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名称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60000428738604l
	宗旨和业务范围	从事综合性医疗、急救、疾病预防、报建、康复等医疗卫生工作；承担我省在国家南海海域医疗救援保障基地职责；开展临床医学科研工作；承担省内医学卫生院校临床教学和市县医疗卫生单位卫生技术人员进修培训工作；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住所	三亚市天涯区解放路1154号
	法定代表人	陈仲
	经费来源	财政预算管理
	开办资金	人民币53942.05万元
	有效期	2019年4月22日至2024年4月22日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名称	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登记号	4606024602012101 32
	诊疗科目	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女保健科/儿科/小儿外科/儿童保健科/眼科/二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医疗美容科/精神科/传染科/肿瘤科/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职业病科/麻醉科/疼痛科/重症医学科/医学检验科/病理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体检中心/输血科
	住所	三亚市天涯区解放路1154号
	法定代表人	陈仲
	有效期	2019年3月26日至2027年6月12日

2、项目业主历史名称变更情况

经查验，项目业主三亚中心医院原名称为海南省农垦三亚医院，于2017年更名为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隶属于海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为正处级公

益二类事业单位。2018 年经三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复同意，更名为三亚中心医院，并保留加挂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牌子。相应的批复情况如下：

（1）2017 年 1 月 16 日，琼编办[2017]21 号《海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省第三人民医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载明：根据省编委《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直医疗卫生单位机构编制标准的通知》、《关于省农垦三亚医院变隶属关系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同意将省农垦三亚医院更名为省第三人民医院。

（2）2018 年 12 月 25 日，三编字[2018]32 号《三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重新命名的批复》载明：同意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更名为三亚中心医院，并保留加挂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牌子。

（二）项目概况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项目”即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属于公益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和三亚市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项目
项目地点	三亚中心医院院内（三亚市天涯区解放路 1154 号）
项目内容	拆除 CT 房、外科楼、非临床科楼（内科病房），门诊楼等 4 栋单体建筑。新建一栋地上 5 层、地下 2 层，总建筑面积 46218 ㎡，建筑总高度 23.5m 的综合门诊大楼，地上部分与已建成的一期病房楼相连，与一期病房楼之间设置一道净宽 150mm 的抗震缝，作为一期病房楼裙房。主要建设内容为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消防）、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室外广场、道路、绿化、室外管网、给排水等室外配套工程。

（三）项目已取得的审批

经查验，本项目位于三亚市天涯区解放路 1154 号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

三人民医院）自有用地范围内，该地块使用权证证号：三土房（2006）字第7211号，土地用途为医卫用地，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划拨用地。项目已经通过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项目实施的必要前置手续，具体内容如下：

1、2013年2月6日，琼垦局计字[2013]24号《海南省农垦总局关于农垦三亚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项目立项的批复》载明：同意新建综合门诊大楼项目。

2、2016年4月7日，三土资监[2016]40号《三亚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批复海南省农垦三亚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载明：在充分落实《海南省农垦三亚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带来的环境问题基本可以得到缓解和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3、2016年7月31日，琼卫规划函[2016]59号《海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南省农垦三亚医院新建综合门诊大楼项目的批复》载明：同意新建综合门诊大楼项目。

4、2017年9月8日，琼发改审批函[2017]1924号《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批复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载明：同意在三亚市解放西路1154号三亚中心医院院内建设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项目。

5、2017年11月29日，琼发改审批函[2017]2549号《海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批复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函》载明：原则同意该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方案，方案可作为下阶段设计

和控制投资的依据。

6、2019 年 5 月 20 日预 2019109《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投资评审报告》、2019 年 5 月 28 日三财评[2019]129 号《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预算审核结论书》载明：经三亚市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核定后工程预算总造价为 365,326,290.96 元，并按照此审核结论办理有关工程建设事宜，并可作为工程拨款的依据。

7、2019 年 7 月 25 日，建字第 460200201900284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载明：建设规模为壹栋，总建筑面积为 46252.05 平方米。

本所律师认为：本项目业主单位为依法成立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合法存续，本期债券发行所对应的投资项目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项目目前已经取得相应的前期审批手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关于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和募集资金用途的合法性审查

（一）项目建设资金来源

根据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提供的《2020 年三亚市医疗卫生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载明，项目资金筹措来源为项目自筹资金和专项债收入，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资金筹措总额	拟发专项债额	项目自筹资金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	36942.63 万元	10,000.00 万元	26942.63 万元

其中，前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26942.63 万元，由政府通过财政资金统筹安排。

（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专项债券资金专项用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

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符合国发[2014]43 号文、财库[2015]83 号文、财预〔2016〕155 号文中关于地方政府举借的债务，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和适度归还存量债务，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的规定。

四、关于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的合法性审查

根据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提供的《平衡方案》以及《财评报告》，本次发行的医疗卫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还本付息资金充足，本次债券的本息覆盖率为 2.05。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收益	计划发行额	预计融资成本	本息覆盖率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	36,942.63 万元	28369.38 万元	10,000.00 万元	14,000.00 万元	2.05

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来源以该项目的门诊收入和住院收入为基础，债券存续期间为 2020-2030，债券存续期内各年现金净流量可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持需求，完全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利息及到期偿还本金的支出需求。截至 2030 年在偿还当年到期的债券本息后，仍有 14769 万元的累计现金结余，综合本息覆盖率 2.05。因此，本项目资金稳定性较可靠。

本所律师认为：根据《平衡方案》、《财评报告》的测算，本期债券预期收益覆盖本期融资本息，满足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要求，符合财预〔2017〕89号文要求。

五、关于本次专项债券发行方案的法律意见

（一）债券发行主体。根据财库〔2015〕83号文第二条、第六条之规定发行人三亚市人民政府具备在中国境内发行政府专项债券的主体资格。

（二）投资项目。本次债券发行对应的项目是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项目工程已经履行了前期必要的行政审批程序，随着项目不断的推进，需继续完善对应环节的行政审批手续，以避免因行政手续合规问题影响项目工期的风险。同时在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还可能会出现建设标准、建设内容、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不达标的问题，这将影响项目如期完工，带来成本超支问题。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管。

（三）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实施主体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具备实施该项目的主体资格。

（四）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三亚中心医院（海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新建二期综合门诊大楼建设，符合法律规定。

（五）预期收益与融资成本平衡。本次拟发行的专项债券具有稳定的预期偿债资金来源，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均可覆盖本期融资本息，满足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的要求。

（六）关于信用评级。国发〔2014〕43号文第三条第（二）款、财库〔2015〕

83 号第七条之规定，发行人需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专项债券信用评级，择优选择信用评级机构，与信用评级机构签署信用评级协议，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人拟申请发行 10,000.00 万元医疗卫生专项债券，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法规及政策性规定，已披露的风险，不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国浩律师（海南）事务所

2020 年 1 月 14 日